证券代码: 601633

证券简称:长城汽车

转债代码: 113049 转债简称:长汽转债

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

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于2022年7月8日披露了 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公告编号: 2022-095, 经事后审核发现, 公告文件中部分内容表述有误, 现更正如下:。

更正前:

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,该 行权期的股票期权(期权代码:0000000779)可行权。本次可行权人数为7,406名,可 行权数量为 7554.1221 万股, 行权价格为 33.19 元/股, 本次将采用"自主行权"方式, 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自主行权业务的代理券商。

更正后:

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,该 行权期的股票期权(期权代码: 0000000779)可行权。**本次可行权人数为 7,346 名**,可 行权数量为 7554. 1221 万股, 行权价格为 33. 19 元/股, 本次将采用"自主行权"方式, 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自主行权业务的代理券商。

公告编号: 2022-119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1日